

#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公证天业在 2025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公证天业的资质、质量管理水平等方面合规有效，审计过程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审计机构基本信息

#####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 1982 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9 月 18 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5）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6）截至 2025 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 5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1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72 人。

（7）公证天业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9,306.4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4,980.1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706.31 万元。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80 家，审计收费总额 8,548.62 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5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89.1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

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公证天业被判定在 2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纪律处分 3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3 次，15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 1 次，1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2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滕飞，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华昌化工（002274）、建研院（603183）、国芯科技（688262）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伊君莉，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上能电气（300827），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霞，2015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 4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有芯朋微（688508）、贝斯特（300580）、新美星（300509），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2025 年年报审计收费合计 110 万元人民币（不含差旅费），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30 万元。

##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公证天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公证天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证天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公证天业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及审计调整事项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与公证天业沟通协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事项，包括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人员安排、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的沟通，确定审计工作计划；并对 2025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专门委员会关注事项等相关事项进行沟通，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在公证天业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审计情况。

（三）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 2025 年度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公证天业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